证券代码:002658 证券简称:雪迪龙 公告编号:2021-071

北京雪迪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 是 ☑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已回购股份 10,004,247 股后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5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雪迪龙	股票代码	002658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魏鹏鹏	杨媛媛	
办公地址	北京市昌平区回龙观国际信息产业基地商新三街 3 号	北京市昌平区回龙观国际信息产业基地商新三街 3 号	
电话	010-80735666	010-80735664	
电子信箱	zqb@chsdl.com	yangyuanyuan@chsdl.com	

2、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578,564,668.97	374,152,402.47	54.6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12,256,448.23	9,285,474.72	1,108.9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75,660,565.85	7,571,937.96	899.2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9,805,300.25	50,072,002.47	-20.5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8	0.02	80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8	0.02	80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74%	0.44%	4.30%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3,239,810,855.43	3,240,847,507.53	-0.0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463,210,167.15	2,223,223,396.58	10.79%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60,96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敖小强	境内自然人	60.36%	380,260,000	2,851,950,000	质押	25,000,000
王凌秋	境内自然人	0.93%	5,850,000	5,850,000		
邵武	境内自然人	0.90%	5,682,420	4,261,815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0.89%	5,614,600	0		
丁思寓	境内自然人	0.63%	3,939,000	0		
吕会平	境内自然人	0.62%	3,900,000	0		
赵爱学	境内自然人	0.34%	2,125,900	1,594,425		
苗小芳	境内自然人	0.23%	1,473,800	0		
# 方佑东	境内自然人	0.18%	1,156,500	0		
北京雪迪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	其他	0.15%	915,805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股东敖小强、王凌秋、邵武、赵爱学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情况。邵武、赵爱学通过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间接持有部分股份。除上述说明的关系外,敖小强、王凌秋、邵武、赵爱学四名公司股东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情况,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方佑东通过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 1,156,500 股股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万元)	利率
北京雪迪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迪龙转债	128033	2017 年 12 月 27 日	2023 年 12 月 27 日	29,796.24	1.3%

(2)截至报告期末的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末
资产负债率	23.72%	31.12%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12.78	2.85

三、重要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无重大变化。

证券代码:002658 证券简称:雪迪龙 公告号:2021-069

北京雪迪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雪迪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26 日(星期四)上午 9:00 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敖小强先生主持。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于 2021 年 8 月 17 日以通讯方式送达全体董事。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到董事 7 名,实到董事 7 名。公司监事和有关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及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董事经过认真讨论,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2021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占全体监事的 100%;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二)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2021 年上半年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违规的情形。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占全体监事的 100%;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关于 2021 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拟定的 2021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

以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已回购股份 10,004,247 股后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1.5 元人民币(含税),送红股 0 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目前经营情况及现金流状况均比较良好,且目前无急需投资的项目,可以进行中期分红。本次利润分配方案考虑了广大投资者的利益,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同时,该方案符合《公司法》、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规范运作指引》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同意将本次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提交至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占全体监事的 100%;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 2021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四)审议《关于合资设立重庆中加生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的议案》;

会议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 1,200 万元与新中天环保、首大环保、天蓝环保、巴安水务及重庆屹加生态环境咨询服务合伙企业等共同合资设立重庆中加生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资公司")。合资公司总投资为人民币 10,000 万元,合资公司设立后将紧抓广阳岛-智慧创新生态城的建设机遇,积极开展生态环境治理、环境监测、大气治理、固废处理、生态修复、流域治理、智慧水务、环境大数据应用、碳减排和碳交易等业务。

此次使用自有资金投资金额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本次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占全体董事的 100%;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会议同意于 2021 年 9 月 13 日(星期一)下午 15:00 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占全体董事的 100%;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雪迪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一年八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002658 股票简称:雪迪龙 公告编号:2021-070

北京雪迪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雪迪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 2021 年 8 月 26 日(星期四)上午 10:00 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会议于 2021 年 8 月 17 日以通讯的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会议应出席监事 3 名,实际出席监事 3 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白英女士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与表决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表决结果真实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监事经过认真讨论,审议通过了下述议案:

(一)审议通过《2021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占全体监事的 100%;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二)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2021 年上半年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违规的情形。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占全体监事的 100%;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关于 2021 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拟定的 2021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

以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已回购股份 10,004,247 股后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1.5 元人民币(含税),送红股 0 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目前经营情况及现金流状况均比较良好,且目前无急需投资的项目,可以进行中期分红。本次利润分配方案考虑了广大投资者的利益,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同时,该方案符合《公司法》、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规范运作指引》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同意将本次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提交至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占全体监事的 100%;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 2021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四)审议通过《关于合资设立重庆中加生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的议案》;

公司以自有资金 1200 万元与新中天环保、首大环保、天蓝环保、巴安水务及重庆屹加生态环境咨询服务合伙企业等共同合资设立重庆中加生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资公司")。合资公司总投资为人民币 10,000 万元,合资公司设立后将紧抓广阳岛-智慧创新生态城的建设机遇,积极开展生态环境治理、环境监测、大气治理、固废处理、生态修复、流域治理、智慧水务、环境大数据应用、碳减排和碳交易等业务。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投资金额较小,且首期出资仅为 120 万元,不会对公司财务及经营状况产生重大不利影响;该合资公司的成立,有助于雪迪龙与合作伙伴共享资源,参与广阳岛-智慧创新生态城的建设,有助于公司主营业务的拓展。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出资 1,200 万元与其他五方共同投资设立该合资公司。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占全体监事的 100%;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北京雪迪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二一年八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002658 证券简称:雪迪龙 公告号:2021-072

债券代码:128033 债券简称:迪龙转债

北京雪迪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1 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依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格式指引等规定,北京雪迪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 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证监许可[2017]2206 号"文《关于核准北京雪迪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的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深证上[2018]47 号"文同意,公司公开发行人民币 52,000.00 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为人民币 100.00 元,共 520 万张。

截至 2018 年 1 月 4 日,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人民币 52,000.00 万元,扣除承销费及相应增值税 1,058.00 万元,保荐费及相应增值税 150.00 万元后,由主承销商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1 月 3 日分别汇入公司在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北辰支行开立的账号为 0516210000000119 的人民币账户 32,292 万元,在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营业部开立的账号为 77010122000801323 的人民币账户 18,500 万元,扣除其他不含税发行费用 134.18 万元,补充承销费及保荐费相应增值税 68.38 万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50,726.20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8】第 ZG10002 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实际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	2019 年	2020 年	2021 年	
募集资金期初余额	507,261,964.15	513,414,741.93	489,856,493.84	499,278,045.55	
	2018 年	2019 年	2020 年	2021 年	合计
募集资金支出总额(一)	5,857,040.68	42,049,586.07	8,175,617.66	37,422,927.69	93,505,172.10
其中:募投项目投入	5,856,994.18	42,049,418.07	8,175,473.66	37,422,915.69	93,504,801.60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手续费支出	46.50	168.00	144.00	12.00	370.50
募集资金收入总额(+)	12,009,818.46	18,491,337.98	17,597,169.37	11,231,778.84	59,330,104.65
其中:账户利息收入	12,009,818.46	18,491,337.98	17,597,169.37	11,231,778.84	59,330,104.65
募集资金无形余额	513,414,741.93	489,856,493.84	499,278,045.55	473,086,896.70	473,086,896.70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募集资金使用、募集资金投向变更、募集资金管理与监督等进行了详细严格的规定。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相关证券监管法规、公司《管理制度》以及公司与开户银行、保荐机构于 2018 年 1 月 16 日签订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该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公司将严格履行相应的申请和审批手续,同时及时通知保荐机构,接受保荐机构的监督,未发生违反相关规定及协议的情况。

(二)募集资金存储情况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存款余额为 473,086,896.70 元,其中:存储在宁波银行和南京银行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上的存款为 411,086,896.70 元,因现金管理需要,以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等形式存储于其他银行的金额为 62,000,000.00 元,具体分布如下:

单位:元

序号	募集资金存储银行名称	存款账号	2021.6.30 余额	备注
1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北辰支行	0516210000000119	95,679,890.56	活期存款
2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营业部	77010122000801323	7,612,577.32	活期存款
3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营业部	77010122000882744	24,294,428.82	定期存款
4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营业部	77010122000813001	3,500,000.00	七天通知存款
5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顺义支行	8110701022601949083	10,000,000.00	定期存款
6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营业部	77010122001314074	60,000,000.00	定期存款
7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营业部	77010122001314130	60,000,000.00	定期存款
8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营业部	77010122001319436	15,000,000.00	定期存款
9	北京中关村银行总行营业部	0010169000100001201	30,000,000.00	定期存款
10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北辰支行	0516280000000494	145,000,000.00	结构性存款
11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昌平支行	630960408	10,000,000.00	活期存款
12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昌平支行	630960408	12,000,000.00	活期存款
	合计		473,086,896.70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表:

附表 1、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实现效益的情况说明

VOCs 监测系统生产线建设项目已实现部分投产,2021 年上半年实现收益 81.51 万元;生态环境监测网络综合项目中子项目环境监测网络综合平台研发项目及环境监测数据中心建设项目均为费用中心,不能独立产生效益,将通过环境监测网络项目的实施产生效益;环境监测网络项目由于目前实施的项目数量不多,项目执行周期相对较长,正在执行过程中的项目在 2021 年上半年尚未确认收益。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未发生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五)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六)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无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情况。

(七)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无超募资金。

(八)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和去向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存款余额为 47,308.69 万元,其中存储于宁波银行和南京银行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中的金额为 41,108.69 万元;因现金管理需要,以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等形式存储于其他银行的金额为 6,200 万元。公司将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使用募集资金,对于短期内没有使用计划的募集资金将以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及七天通知存款等形式存储。

(九)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经公司 2019 年 10 月 30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及公司 2019 年 11 月 19 日召开的 2019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将募投项目建设方案的部分内容进行优化调整,并将项目的建设完成时间延期至本次可转债募集资金到位后六年内。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发布的公告《关于募投项目部分方案调整及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号:2019-086)。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累计使用 9,350 万元,投入金额较少,主要原因是,在募投项目建设期间,由于国内 VOCs 市场发展速度不及预期,公司订单量尚未达到大批量生产的要求,因此暂未大规模将资金投入"VOCs 监测系统生产线建设项目";在承接政府采购的生态环境监测项目过程中,为控制垫资项目的风险,公司对承接该类项目的决策更为谨慎,公司承接项目的投资规模大多较小,无需公司采取垫资模式,不满足募集资金的使用条件。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形。

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北京雪迪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八月二十七日

附表 1:

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总额			507,261,964.15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7,422,915.69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93,504,801.6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生态环境监测网络综合项目	否	335,000,000.00	335,000,000.00	30,777,378.48	69,411,859.47	20.72%	2023 年 12 月			否
VOCs 监测系统生产线建设项目	否	185,000,000.00	185,000,000.00	6,645,537.21	24,092,942.13	13.02%	2023 年 12 月	815,052.85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520,000,000.00	520,000,000.00	37,422,915.69	93,504,801.60	17.98%		815,052.55		
项目未完成原因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无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存款余额为 47,308.69 万元,其中存储于宁波银行和南京银行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中的金额为 41,108.69 万元;因现金管理需要,以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等形式存储于其他银行的金额为 6,200 万元。公司将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使用募集资金,对于短期内没有使用计划的募集资金将以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及七天通知存款等形式存储。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经公司 2019 年 10 月 30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及公司 2019 年 11 月 19 日召开的 2019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将募投项目建设方案的部分内容进行优化调整,并将项目的建设完成时间延期至本次可转债募集资金到位后六年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发布的公告《关于募投项目部分方案调整及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号:2019-086)。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累计使用 9,350 万元,投入金额较少,主要原因是,在募投项目建设期间,由于国内 VOCs 市场发展速度不及预期,公司订单量尚未达到大批量生产的要求,因此暂未大规模将资金投入"VOCs 监测系统生产线建设项目";在承接政府采购的生态环境监测项目过程中,为控制垫资项目的风险,公司对承接该类项目的决策更为谨慎,公司承接项目的投资规模大多较小,无需公司采取垫资模式,不满足募集资金的使用条件。 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形。								

证券代码:002658 证券简称:雪迪龙 公告号:2021-073

债券代码:128033 债券简称:迪龙转债

北京雪迪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1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根据《公司法》规定,公司已回购的股份不享有利润分配权,本次以扣除该部分已回购股份后的总股本为基数进行利润分配。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为:以 2021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除已回购股份数后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1.5 元(含税)。

2、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已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一、2021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主要内容

经公司财务部核算,公司 2021 年半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112,256,448.23 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1,166,133,305.21 元,减去 2020 年度现金分红 74,397,550.56 元,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 1,203,992,202.88 元(以上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鉴于公司经营状况良好,结合公司当前实际经营和现金流状况,同时考虑到 公司未来的经营情况,为持续回报股东,与所有股东分享公司发展的经营成果,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利润分配相关规定、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公司拟以 2021 年半年度财务报表为基准进行利润分配。

根据《公司法》规定,公司已回购的股份不享有利润分配权,本次以扣除该部分已回购股份后的总股本为基数进行利润分配。

公司董事会拟定的 2021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以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已回购股份 10,004,247 股后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1.5 元人民币(含税),送红股 0 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二、已履行的相关决策程序

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26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均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同意将该利润分配方案提交至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董事会关于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的说明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考虑了广大投资者的利益,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同时,该方案符合《公司法》、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深圳证券交易所规范运作指引》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该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本利润分配方案公告前,公司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范围,并对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履行了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

特此公告。

北京雪迪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一年八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002658 证券简称:雪迪龙 公告号:2021-074

北京雪迪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雪迪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 2021 年 8 月 26 日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决定于 2021 年 9 月 13 日(星期一)下午 15:00 召开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以下简称"本次股东大会")。现就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现场会议时间:2021 年 9 月 13 日(星期一)下午 15:00

网络投票时间:2021 年 9 月 13 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2021 年 9 月 13 日上午 9:15-9:25、9:30-11:30,下午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2021 年 9 月 13 日上午 9:15 至下午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书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或其委托代理人通过相应的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表决票数,应当与现场投票的表决票数以及符合规定的其他投票方式的表决票数一起计入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权总数。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1 年 9 月 7 日(星期二)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股东大会见证律师、保荐机构代表人。

8.会议地点:北京市昌平区回龙观国际信息产业基地园区三街 3 号

二、会议审议事项

1. 审议《关于 2021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上述提案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告。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需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

(注: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以下股东之外的其他股东:1.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2.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

三、提案编码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关于 2021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四、会议出席登记办法

1.登记时间:2021 年 9 月 8 日上午 9:00-11:00,下午 13:30-17:00

2.登记地点:北京雪迪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3.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须持股东账户卡、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进行登记;

(2)受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须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进行登记;

(3)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需持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登记;

(4)异地股东可以书面信函或传真方式办理登记,异地股东书面信函登记以当地邮戳为准。本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

五、参与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 1。

六、其他事项

1.联系方式

联系人:杨媛媛

电话:010-80735666

传真:010-80735777

地址:北京市昌平区高新三街 3 号北京雪迪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邮编:102206

2.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与会人员的食宿及交通等费用自理。

七、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北京雪迪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一年八月二十七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658",投票简称为"雪迪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本次股东大会有 1 项提案且为非累积投票提案,不设总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1 年 9 月 13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1 年 9 月 13 日 9:15-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